

# “妇女”想象与社会主义美学的规约

## ——论“十七年”文学批评中的性别视角及其功能

曹 霞

**摘要:** 新中国成立后,在社会主义美学的规约下,“十七年”文学批评对“性别话语”进行了重新编码。通过对“妇女”的“工农兵”身份进行阐释和建构,对婚恋故事设定边界或将其纳入宏大叙事的链条之中,以及对参加公共实践的妇女进行“性别倒置”的政治价值判断,“十七年”文学批评塑造了一个“干净”、纯粹,具有道德净化功能和精神权威特质的“妇女”形象。然而,社会主义文学中的性别等级并未因性别“无差异”说而消失,反而成为一种新的削除女性意识和主体性的力量。

**关键词:** “妇女”想象;社会主义美学规约;性别;“十七年”文学批评

新中国成立后,对于民族国家的建构和以共产主义为终极目标的社会主义建设成为并行不悖的现代性诉求。葛兰西在分析现代国家的形成时指出,不能简单地把国家视为暴力统治的机器。他说:“社会集团的领导作用表现在两种形式中——在‘统治’的形式中和‘精神和道德领导’的形式中。”<sup>①</sup>除了以强制性机器维持政治与社会秩序外,国家还要通过意识形态国家机器实现对民众的统驭,使之在心理上完成对社会主义新秩序的服从和认同,这也是一个建立黑格尔所称的“普遍同质领域”(universal homogenous sphere)、排除“国民内部的异质性”<sup>②</sup>的规训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文学批评以高度理性的判断、指导和界定等功能成为意识形态进行“整编”和“清理”的有效工具。在1949年的第一次文代会上,周扬明确了文学批评的职责和功能,即“批评必须是毛泽东文艺思想之具体应用,必须集中地表现广大工农群众及其干部的意见,必须经过批评来推动文艺工作者相互间的自我批评,必须通过批评来提高作品的思想性和艺术性。批评是实现对文艺工作的思想领导的重要方法”<sup>③</sup>。在与意识形态的“合力”中,文学批评作为“美学和艺术判断”的本体功能被宣传、动员、组织等排除“异质”、强化“同质”的历史任务所代替。正如刘禾所说:“体制化的(institutionalized)文学批评逐步发展为20世纪中国的一种奇特建制(establishment),成为一个中心舞台,文化政治国族政治经常在这个舞台上轰轰烈烈地展开。”<sup>④</sup>

收稿日期:2013-04-27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青年项目(11YJC751006);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2CZW075)

作者简介:曹霞,南开大学汉语言文化学院(天津300071)副教授,博士,主要从事当代文学批评研究、当代作家作品研究。

① [意]葛兰西:《狱中札记》,曹雷雨、姜丽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第316页。

② [美]酒井直树:《现代性与其批判:普遍主义和特殊主义的问题》,张京媛编:《后殖民理论与文化批评》,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408-409页。

③ 周扬:《新的人民的文艺——在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上关于解放区文艺运动的报告》,《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纪念文集》,北京:新华书店,1950年,第96页。

④ 刘禾:《跨语际实践》,宋伟杰等译,北京:三联书店,2008年,第257页。

在对“异质”的收编和整改中,“性别话语”无疑是一个重要的亟待重新编码的领域。社会主义文学叙事罅隙里流露出的女性的美丽、脆弱、“落后”等特征有可能成为侵蚀国族建构和经济政治建设力量的“异质”,因而成为批评家着力改造的对象或干脆被界定为国族话语的“反面形象”而遭到清除:“国家是使所有臣民隶属于它的主体(subject to the subject),而异质成分则被剥夺其主体性而不隶属于国家主体。”<sup>①</sup>此外,由于妇女形象在政治、文化和革命意识等方面处于有待启蒙的“次等”位置,批评家对她们的叙述、归置和重新编码也就显得相对安全。在社会主义美学的规约下,“十七年”文学批评通过对“妇女故事”<sup>②</sup>进行阶级政治和时代价值判断等批评实践,一个祛除了“女性”性和多样性、以“男女都一样”的无性别差异或“扁平”化女性身体的存在而彰显国族寓言的新“妇女”形象逐渐呈露。

### 一、阶级话语与“妇女”的身份建构

在“十七年”,随着意识形态对民众身份进行“阶级出身”的政治判断,资产阶级/无产阶级的二元对立结构被建立起来,阶级话语成为社会主义最重要的文学表述和美学规范。加上第一次文代会规定的新中国必须以毛泽东《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以下简称《讲话》)为文艺新方向,以及有着“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意识形态支持,代表“无产阶级”的“工农兵”形象在文学和阶级话语中占据了合法地位。“妇女只有依从男性意识形态的严厉规则,才可表现为支持者或社会变革中的参与者”<sup>③</sup>。这意味着女性要想获得和男性同样的国族主体性,就必须以契合“工农兵”要求的形象出现。

对于那些描写女“工农兵”的作品,批评家一再强调她们的身份及其蕴含的意识形态涵义。在评论《检验女工叶英》中的女工形象时,批评家赞同叶英坚决反驳那些嘲笑她职业的人,认为这体现了她“对于自己的职业的自豪感”。她为之苦恼而消瘦的不是正当年华的恋爱问题,而是如何降低工厂的“废品率”。当强烈的“工作责任”使她忍不住愤怒地斥责青年工人小马时,批评家在这些像“子弹”一样的话中捕捉到的是她“作为国家主人翁的自觉精神”<sup>④</sup>。唐克新的小说《沙桂英》的女主人公是一个优秀的纺织女工,一个新时代的劳模。批评家一再强调这个人物的“工人”身份及其面向未来的特性,认为这个形象身上有着“工人阶级朴直而又充沛着的革命锐气和足以冲破那庸俗、苟且习气的力量”<sup>⑤</sup>,她们“生机勃勃,心地明朗,敢作敢为,勇往直前”,“代表着我们社会的未来”<sup>⑥</sup>。当批评家通过为“妇女”身份建构提供想象性资源以规约性别政治的内涵时,建构“妇女”的国族意义成为一种普泛化的要求。王愿坚《党费》里的黄新留给批评家的印象是“一个有血有肉的英雄形象,一个对党的事业万分忠诚的共产党员”<sup>⑦</sup>;冯德英的《苦菜花》中冒认区委书记为

① [美]酒井直树:《现代性与其批判:普遍主义和特殊主义的问题》,张京媛编:《后殖民理论与文化批评》,第409页。

② 此处称“妇女故事”而非“女性故事”,源于两个词语包含的时代内涵与价值取向有所不同。汤尼·白露指出:“在毛泽东主义的修辞中,‘妇女’是指一个国族化的主体,它代表着所有政治上合格或正派的妇女整体。”而“女性”则“意味着一个被‘西方化了的’、‘资产阶级的’、个人主义的、情欲化的女性气质”( [美]汤尼·白露:《中国女性主义思想史中的妇女问题》,沈齐译,李小江审校,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64页)。国内学者也有类似的看法,如刘思谦认为,“女性”“以区别于旧式女人的作为人的主体性为本质内涵”,而“妇女”则是“一个被国家权力话语政治化了的意识形态话语”(刘思谦:《女性·妇女·女性主义·女性主义批评》,《南方文坛》1998年第2期)。

③ [克罗地亚]克内则威克:《情感的民族主义》,陈顺馨、戴锦华选编:《妇女、民族与女性主义》,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4年,第149页。

④ 唐挚:《勇敢地干预生活的激情——从叶英和刘莲英所想到的》,《文艺报》1956年第5、6期合刊。

⑤ 侯金镜:《短篇小说琐谈》,《河北文学》1962年第7期。

⑥ 唐春新:《从〈沙桂英〉的创作谈起》,《北京文学》1964年第2期。

⑦ 李长明:《一个农村女共产党员的英雄形象——读王愿坚的短篇小说〈党费〉》,《光明日报》1956年1月21日。

自己丈夫的花子、堪与高尔基《母亲》中的母亲相媲美的仁义嫂被认为体现了“革命人民光辉灿烂、宁死不屈的性格”<sup>①</sup>。将人物的“工农兵”身份当作评价的标准并赋予其政治正当性和道德优先性，这种对女性身份和主体意识进行“男性化”和政治化“拔高”的批评逻辑并非为了建构女性的性别意识，而是将工农兵“妇女”当作“党”之名和集体主义的载体，使之构成一个彼此指涉、相互证明的社会主义“崇高形象”的链条。

在阶级话语的规约下，批评家一方面肯定作品中那些“高大”、“无私”、具有“党性”的工农兵妇女形象，另一方面着手“清除”个人主义、利己主义等危及社会主义建设的“异质”。凡是不符合社会主义美学规范的女性形象都成为被清理或重新编码的对象。在赵树理的小说《“锻炼锻炼”》中，除了高秀兰等少数妇女干部，大部分农村妇女都想尽办法逃脱集体劳动，其中以“吃不饱”和“小腿疼”等一心谋“私利”的妇女为代表。这种对“现实”的“歪曲”招致了批评家的不满，他们指出像“吃不饱”和“小腿疼”那种“落后的、自私而又懒惰的农村妇女”虽然有，“但不是占农村的大多数，而是极其个别的”。他们批评这种描写使读者“所看到的只是一大群不分阶层的、落后的、自私到干小偷的懒婆娘”<sup>②</sup>。批评家将“落后”、“自私”、“懒”等品质视为与国族建设和社会新秩序格格不入的“异质”以及妨碍社会主义妇女身份建构的危险因素而着力清除之。这种批评可谓“一箭双雕”：既告诫了作者必须“正面描写”新中国的劳动妇女形象，又达到了对于那些不符合规定的妇女“异质”的清理目的，从而完成了对作家主体和文本内人物的双重“规训”。

其实，问题不仅在于如何改造“自私”、“落后”的妇女促使其成为“社会主义新人”，更重要的是，批评家是如何通过对“工农兵”形象的评价来梳理阶级政治与性别政治之间的复杂纠葛的？一个时代的主流批评又是如何“挪用”国族话语完成了对于“性别”的“改装”，从而为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提供了重要支撑？1951年对萧也牧《我们夫妇之间》的批评可以说提供了典型案例。在这个批评事件中，丁玲文章的杀伤力远远超过陈涌和李定中（冯雪峰），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就是“差不多‘消灭’了萧也牧”<sup>③</sup>，主要原因就在于她敏锐地捕捉到了小说中的性别描写对于新中国文学成规和政治成规的冒犯。在《讲话》之后的文学和批评话语里，无论性别设置如何，工农兵/知识分子之间应当是启蒙/被启蒙、教导/被教导等主/次关系。而《我们夫妇之间》却通过传统家庭伦理中的夫妇关系“掩盖”并“颠倒”了工农兵/知识分子之间的关系，这使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性别/政治的设置陷入了两难困境。小说多次通过李克的视角将张同志描写得泼悍、粗糙、土气，这让丁玲大为不满。她质问萧也牧，工农出身的女干部“哪里会是像你所描写的那么一个雌老虎似的泼妇样子呢。你怎么能把当着典型来写的一个工农出身的女干部，写成是偷了丈夫的稿费往家中去寄钱的呢”。丁玲一再强调李克和张同志的阶级身份而非性别身份与家庭关系。也就是说，在她的批评逻辑中，知识分子李克“俯视”、“玩弄”的不是他的妻子，而是一个“工农出身的女干部”，这是“最使人讨厌的”，因此她论定这是一篇“穿着工农兵衣服，而实际是歪曲了嘲弄了工农兵的小说”<sup>④</sup>。丁玲借用政治话语成功地为其性别话语提供了合法的美学“隐身衣”，这使得她对李克（萧也牧）的批判具有了强有力的意识形态合法性。在批评家的质询下，小说中丑化“工农干部”妇女的描写成为一个负面样板，为新中国妇女形象的塑造树立了一个不可触动的“警戒区”。然而，这并不意味着批评家建立了一种性别话语批评模式，而只是纠正了“女工农干部”/“男知识分子”中蕴含的阶级秩序，使小说中不合理的性别/权力资源得以重新分配和调整。

① 李希凡：《英雄的花，革命的花——读冯德英的〈苦菜花〉》，《文艺报》1958年第13期。

② 武养：《一篇歪曲现实的小说——〈锻炼锻炼〉读后感》，《文艺报》1957年第7期。

③ 王蒙：《我心目中的丁玲》，《读书》1997年第2期。

④ 丁玲：《作为一种倾向来看——给萧也牧同志的一封信》，《文艺报》1951年第4卷第8期。

通过对“工农兵妇女”形象的阐释和建构,“十七年”文学批评提供了一个性别话语与阶级话语共同生效的意识形态叙事机制。在批评家的反复运作下,“工农兵妇女”最终以无性化或“扁平化”的空洞存在被填塞进了意识形态指令,并成为一种新的面向“异质话语”的“规约”。比如对于经历了思想矛盾和投身社会运动成长起来的《耕云记》中的萧淑英、《黑凤》中的黑凤,批评家肯定的是她们作为“文艺的‘生活教科书’”的意义<sup>①</sup>,认为她们的成长路程对“在生活的十字路口举步不定”的青年“更会具有启发和教育意义”<sup>②</sup>。孟悦将这种在“阶级”名义下消弥性别差异的过程称为“话语国有化”：“在新中国语境中生效的‘阶级对立’,偷换的乃是一切差异,是‘差异’本身……其中,性别和性别角色这种最古老的差异或等级,使得‘阶级’的偷换更其‘自然’,天经地义。”<sup>③</sup>正是借助空洞的、被抹除性别痕迹的女性身份,以阶级话语为核心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才得以发挥比性别本体表述更为强大的统驭力量。

## 二、婚恋叙事与“妇女”的净化功能

在社会主义美学的规约下,“十七年”文学批评通过建构新的身份重塑了“妇女”形象。在批评家的逻辑整合下,“妇女”在家内的角色突破了传统限制。“妇女”的情感变迁与家庭关系打上了国族话语的烙印,这在婚恋叙事的评价机制中得到了充分体现。在“十七年”文学中,关于日常生活的描写并非“禁区”。即使是在革命化“纯度”极高的《红日》、《红旗谱》、《保卫延安》、《林海雪原》等文本中,对于主人公的爱情与家庭描写依然会伴随其革命事业而隐约滋长。从思想内涵来看,这些“带有女性温和气质的描写‘儿女情’、‘家务事’的作品”其实仍然“属于革命文学的范畴”,可它们还是受到了“贬抑”<sup>④</sup>。当我们把恋爱、婚姻和家庭问题置于与社会主义政治发展的相互关系中,可以看到在“十七年”文学批评的阐释下,这些被不断清除“杂质”的私人领域不仅成为国族建设的重要源泉,也使得妇女形象日益“干净”、“纯粹”从而具备了“同一化”的性质。

在“十七年”文学生产中,如何规范并讲述情爱、家庭等日常生活成为一个极为敏感的问题。由于日常叙事的琐碎化和无序性,它们必须被重新整编。在批评家看来,爱情描写应当经过对世俗快感的“过滤”,在其达成的目标上也要取消私人性和个体化,即应当“以爱情如何服从革命的需要来叙述革命的爱情”<sup>⑤</sup>。只有给日常生活叙事设定边界或将它们嵌入宏大叙事的链条之中,才能防止它们“溢出”合法领域而造成对“妇女”形象的侵蚀。在这种批评逻辑中,那些磨灭个人情感需求、同心建设“社会主义”的“爱情”受到了褒扬和提倡。在徐怀中的长篇小说《我们播种爱情》中,作为故事生发的场所,“农业技术推广站”这一具有社会主义政治/经济意味的空间的设置改写了通常意义上的“爱情”,并将其纳入了国族建构的谱系之中。当女主人公倪慧聪发现恋人苗康接受了别的女人时,她“坚决割断”了与这个“腐烂的灵魂”的感情,并在和思想进步、一心“搞好革命工作”的雷文竹的长期接触中产生了“高尚的爱情”、“服从革命利益”的爱情。批评家赞同这种与社会主义事业相联系的感情选择,指出当“高原上矗立起来了一座永不可摧毁的社会主义堡垒”时,“社会主义爱情的种籽发了芽,开了花,结了果”。女主人公只有从思想意识和革命事业出发选择的“爱情”才“真正是幸福美满”的,才富有“时代意义”<sup>⑥</sup>。在这种情感/政治的转换式书写中,国族

① 黄沫:《〈耕云记〉的思想意义》,《文艺报》1960年第20期。

② 谭霈生:《进攻的性格——读中篇小说〈黑凤〉》,《文艺报》1964年第3期。

③ 孟悦:《性别表象与民族神话》,《二十一世纪》1991年第4期。

④ 乔以钢:《中国女性的文学世界》,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1993年,第77页。

⑤ 余岱宗:《被规训的激情》,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4年,第76页。

⑥ 王世德:《崇高壮丽的社会主义爱情——评长篇小说〈我们播种爱情〉》,《文艺报》1958年第15期。

话语成为私人领域的重要支持并被内化为个人的情感“本能”。

在批评家关于家庭题材小说的评价中,可以更典型地看到一己私事是如何在进入“公共空间”的路径中被国族话语“收编”和“整改”的。由于新中国并没有经历西方市民化社会的发展阶段,“公共空间”实为意识形态所主导的政治空间,“家庭”也被纳入其中而成为净化“异质”的重要场所:“家庭成了一种替代性的公共领域,而不是公共领域的对立面。”<sup>①</sup>而事实上,在以国族建构为阐释目的的批评话语中,女性必须抛弃“狭窄”的“小世界”,跟上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否则就有被沉浸于革命工作的丈夫所抛弃的危险。茹志鹃的《春暖时节》描写了一对夫妻的感情随着社会主义建设而发生的变化。在批评家看来,夫妻二人的隔膜是由于对社会运动/家庭事务的不同态度而引起的:“丈夫投在大跃进的火热斗争中,幸福的小家庭里的家务事却局限了妻子的眼界,两个人所关心所追求的东西不同了。”直到妻子也和丈夫一样被吸引到社会劳动(街道生产组)中时,丈夫对她的感情才重新被激活了。批评家肯定这种“由小见大地暗示了时代的变化对于家庭妇女们的精神生活、对于家庭关系所发生的隐微细腻而又深刻的影响”的描写,因为它写出了许多和女主人公类似的“家庭妇女的发展道路”<sup>②</sup>。批评家除了运用操持家务、慈爱奉献和养儿育女等传统修辞塑造家庭内妇女形象外,还赋予了她们投入社会工作、展现“为公”、“舍小家为大家”等功能,只有这样,她们才能获得与国族建设宏伟愿景同步的丈夫的“爱”。这种塑造和想象旨在鼓励年轻女性由传统的妇女角色扩展到社会主义建设的领域中去。在草明的小说《乘风破浪》中,市委宣传部长邵云端被认为“体现了中国女性美好的品质”,因为她不仅“具有中国女性传统的温厚性格”——在丈夫宋紫峰和她闹离婚时依然忠贞不渝地爱着丈夫,更重要的是她“没有因为个人感情放弃过原则”,“就在她的家庭生活很不愉快的时候,她仍然积极工作,关心着党的利益,和以冯棣平为首的资产阶级路线进行了坚决的斗争”<sup>③</sup>。邵云端虽遭婚变却不忘“革命工作”,这种品质成就了一个大公无私、完美无瑕的“妇女”形象。在“婚恋家庭”向“政治集体”的“进化”中,妇女传统“美德”必须“搭载”上国族主体性才是合理的、有效的,这意味着妇女实际上面临着传统性别权力关系与新国族意识形态双重宰制的困境。

在面向未来的社会主义文化想象中,一个重要的美学规范就是重新设置情爱和家庭叙事在“人民文学”中的位置。在宗璞的《红豆》中,虽然江玫最后做出了归属革命的选择,但这并不能让批评家满意。小说中“革命”与“爱情”给人物心理上带来的苦闷、矛盾和冲突让批评家耿耿于怀,因为这些“感觉碎片”削弱了社会主义美学对感情所要求的高度“清洁”和理性化的标准,从而被视为有损于共产党员形象的“异质”成分:“从作品中看不到革命力量在江玫身上的增长,以及她怎样战胜资产阶级感情而成为好的共产党员。”甚至有人建议把江玫塑造为“批判的人物”,“倒有一定的意义”<sup>④</sup>。世俗化的幸福快乐必须借助于对公共政治的认同表达才能隐蔽地介入叙事,否则就是“不洁”的、有违于“道德”的。同样的批评逻辑还出现在对《青春之歌》的评价中。批评家认为,“林道静两次结婚,就是随随便便与人同居了事,感情好就合,感情不好就散,不受一点道德约束”<sup>⑤</sup>,她还把“对一些革命者的敬与个人的爱孳杂在一起”,这种“爱情”是“不健康”的,“有损于这个人物的光辉”<sup>⑥</sup>。《在悬崖上》中的加丽亚更是被批评为“灵魂是龌龊的,手段是卑鄙的,心肠是

① [美]南尼特·芬克:《东西方女权主义》,王昌滨译,李银河主编:《妇女:最漫长的革命》,北京:三联书店,1997年,第251页。

② 侯金镜:《创作个性和艺术特色——读茹志鹃小说有感》,《文艺报》1961年第3期。

③ 黄沫:《一部反映工业建设的好作品——读〈乘风破浪〉》,《文学知识》1960年第2期。

④ 《〈红豆〉的问题在哪里?——一个座谈会记录摘要》,《人民文学》1958年第9期。

⑤ 张虹:《林道静是值得学习的榜样吗?》,《中国青年》1959年第4期。

⑥ 刘茵:《反批评和批评》,《文艺报》1959年第4期。

毒辣的,是个彻头彻尾的自私者”<sup>①</sup>。通过对女性在婚恋生活中所扮演角色的政治化评价,“十七年”文学批评不断剪除女性身上那些“情感化”、“私人化”的性别特性,避免对意识形态造成某种“逾越”。《创业史》中的徐改霞不甘心像传统农村妇女那样与梁生宝生儿育女,最后进城当了工人。在批评家看来,改霞在感情上“过分纤细、过分动荡”,这使她身上“染上了一层和农村气质不大协调的色彩”<sup>②</sup>。在这样的阐释下,改霞和“正面(先进)人物”梁生宝之间无疾而终的“爱情”也就能够令人释怀了。这显示了文学批评在社会主义美学规范之下的某种“机敏”,同时也可从中窥见性别话语面临着被社会主义道德/政治机制“掏空”或者“堵塞”的困境。

在“十七年”文学批评中,以女性为主导的“家务事、儿女情”被设定为与国族话语相异的矛盾:情感婚恋问题是个人“小事情”,它必须被转化为有关社会进步、国家建设、政治利益等高于自我的话语才能得以确立。在对女性形象及情爱叙事的层层“净化”下,文学批评塑造了“干净”、“无私”的“妇女”形象,这一形象反之成为新中国家庭生活、情感生活的“净化剂”与道德指南,与政治经济制度和社会运动等一道构成了有效的动员力量。

### 三、公共实践与“妇女”精神权威的确立

在新中国,妇女获得了参加工作、劳动和政治运动等面向公共空间的社会实践的权利,这是新中国妇女解放的重要成就,也是妇女介入国族现代化的方式之一,即“作为民族、经济、政治和军事斗争的参与者”<sup>③</sup>而体现其社会价值。在“十七年”文学批评中,经由批评家的不断阐释和强化,一个积极参与社会主义建设的“妇女”形象被建构起来。她超越了传统女性的角色,在“小我/大我”的转换书写中被赋予了具有某种精神权威的政治和文化的想象色彩。

参加社会工作使女性有机会摆脱固有的命运、走出家庭而体现自我的价值。如果考虑到“工作机会”、“工作能力”等公共领域曾经为男性专有的话,那么,女性参加工作就只能在“男女平等”、“男女都一样”的性别表述中得以落实。这个貌似平等的性别叙述毋宁说是一个“去女性化”、“去小我化”的机制。在茹志鹃的《如愿》里,何大妈在解放后吃穿不愁,生活宽裕,但她却觉得“不幸福”。批评家指出,对于何大妈来说,“真正的幸福和快乐不是闲在家里坐吃懒做,而是劳动生产、工作”。因此,只有当她参加了街道生产组工作并当上玩具小组组长之后,她才意识到自己的重要性。批评家肯定了何大妈将个体“小我”与国族“大我”自觉联系起来的社会意识:“‘自己做好做坏,和大家,甚至和国家都有了关系。’这是她对于国家主人翁意义的真正认识,这是集体主义思想的萌芽,是她美丽灵魂的闪光,是她性格中最可宝贵的部分。”<sup>④</sup>在参加公共实践的过程中,“‘女性’的事业牢固地建立了一个亲属范畴以外的妇女整体”<sup>⑤</sup>,它使女性摆脱家庭羁绊、获得“幸福感”和“美”之源泉成为可能。《工作着是美丽的》这一小说名就相当直白地表达了这种观念。在性别自我和党的工作之间,女主人公李珊裳最终的选择是向国族建设靠拢。《原动力》中的女性形象也是如此。女人参加工作意味着得到了和男人一样的权利,她们在工作中展现出来的、为批评家所肯定的不是性别特质,而是“一种新型的中国女性”形象:“她们是一个可靠的同志,为人民幸福而斗争的坚强战士。”<sup>⑥</sup>批评家一方面赋予了“妇女解放”以新的国族理想诉求,同时也通

① 杨羽、芦萍:《谈“妻”和“加丽亚”》,《文艺学习》1956年第11期。

② 冯牧:《初读〈创业史〉》,《文艺报》1960年第1期。

③ [英]沃尔拜:《女人与民族》,陈顺馨、戴锦华选编:《妇女、民族与女性主义》,第71页。

④ 孙昌熙:《什么是人生最大的幸福——读茹志鹃的〈如愿〉》,《文艺月报》1959年8月号。

⑤ [美]汤尼·白露:《中国女性主义思想史中的妇女问题》,沈齐译,李小江审校,第81页。

⑥ [苏]L·爱特林:《评草明的〈原动力〉》,张荫槐译,《光明日报》1951年2月10日。

过妇女的“幸福生活”强化扩张了集体与政治的力量。

在女性参加的公共实践中，“劳动”是农村妇女获得经济自给自足和精神自尊自立的重要方式，因此它被视为女性分享民族国家主体身份的主要途径。关于“劳动妇女”的建构和表述成为社会主义美学和意识形态中的重要内容。据相关统计，妇女参加劳动的比例随着新中国土地改革、合作化运动的开展而呈上升趋势。1950年，农村妇女参加劳动的只占妇女劳动力的20%—40%，到1957年，农村适龄妇女中有70%参加了劳动，到1958—1959年，有90%的妇女参加了劳动<sup>①</sup>。随着生产劳动在妇女生活中的日常化，它不仅仅完成了对妇女传统角色和功能的代替与超越，而且促成了“妇女”新的品质的生成。在赵树理的《传家宝》中，金桂和婆婆李成娘通过“劳动”这一中介被塑造为新/旧两代妇女的不同代表。批评家认为，金桂由于参加了广阔领域里的繁重劳动，从而改变了女人因袭的传统观念，她在劳动中“形成了自己的新品德和新的个性，并且明显地标示着这是一种时代精神”。也正是由于金桂作为“劳动妇女”的身份，才使她“摆脱了作为男人劳动的从属地位”，“比李成娘看得远，成为一个为婆婆不能代替的人物”<sup>②</sup>。通过对“劳动”附加上与现代化建设相关的时代含义，金桂被纳入了社会主义新秩序建构者的行列。在这一意义上，“劳动”承担着政治和伦理的双重意义。参加劳动的妇女以其家庭地位和感觉体验的变化承担着意识形态政策的宣传功能：“随着这一新的妇女形象，‘妇女作为主要劳动力’的党的政策也得以推行。”<sup>③</sup>“劳动”有效地确立了妇女的国族主体性，并创造了她们新的生活世界。走出家庭、参加劳动的妇女不仅没有失去家庭，反而以国族“妇女”的主体身份重新获得了对家庭的话语掌控权。

在种种公共实践中，大跃进、人民公社最大限度地集结了人的力量，提供了关于阶级自由、民族复兴、经济发展等现代化想象，成为“妇女”主体性成长的重要舞台。批评家通过分析人民公社、大跃进与妇女形象之间的关系，为“妇女”的建构提供了带有政治色彩的想象性资源。在王汶石的《黑凤》中，黑凤在大跃进群众运动的熔炉中接受考验并得到成长。批评者赞赏黑凤身上那种“进攻的性格”：“她不仅敢于向生活中一切不合理的东西进攻，也肯于向自己身上的缺点进攻。”在“大炼钢铁的群众运动”的影响和锻造下，黑凤这块“含铁量很高的矿石”“愈炼愈纯”，最后成为“一块闪光发亮的纯钢”<sup>④</sup>。这种“进攻的性格”其实是一种“雄化”的表现，它彰显了力量、进步、建设等国族现代性特点，也与人民公社、大跃进超越现实的“乌托邦”气质相吻合。当“进攻的性格”被批评家视为黑凤的性格优势时，意味着女性只有抹去自身的特点和“弱点”，才能获得主流话语的肯定。对于王汶石小说中的吴淑兰、张腊月、卢仙兰、马芸芸、米燕霞等妇女形象，批评家关注的不是她们身上的性别特征，而是她们作为消弥个性的群体对于社会主义建设的投入与贡献：“当她们把自己的青春和才智献给集体劳动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时候，她们的生活是多么充实，多么富有光彩！”只有这样，她们的劳动才不是为了个人，“而是为着社会主义事业”，因此“蕴藏在她们身上的才智和力量有可能得到充分的发挥”<sup>⑤</sup>。这种将女性作为性别整体与社会运动相关联的批评逻辑，打破了塑造女性传统角色和功能的家庭空间的束缚，同时也贬抑和否定了女性的性别特征，形成了“十七年”文学中“性别倒置”的主体格局。

以“性别倒置”承担着调整家庭关系功能的批评话语在《李双双小传》中也得到了充分体现。

① 转引自董丽敏：《性别、语境与书写的政治》，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2年，第154页。

② 思基：《谈赵树理的小说》，《文艺报》1958年第11期。

③ 张莉：《政权意志、民间伦理与妇女翻身——以赵树理小说〈孟祥英翻身〉、〈传家宝〉为讨论中心》，第一届中韩性别论坛论文（2012年2月，韩国圣公会大学）。

④ 谭孺生：《进攻的性格——读中篇小说〈黑凤〉》，《文艺报》1964年第3期。

⑤ 曾华鹏、潘旭澜：《论王汶石的短篇小说》，《延河》1961年第6期。

在传统的家庭生活中,李双双的身份是“喜旺家”、“俺小菊他妈”、“俺做饭的”,这意味着妇女只能通过家庭获得存在的意义和价值。在参加大跃进和人民公社之后,李双双的性格和命运发生了“由内而外”、“由私而公”的变化。批评家指出,只有到这个时候,“李双双才揭开了她的卑微的生活传统中的新的一章”。这是一个从集体劳动中“汲取了无限的智慧和创造力量的富有说服性和教育性的人物形象”,是“一个生动地体现了社会主义劳动妇女的革命朝气和冲天干劲的美好的共产党员的形象”。在这里,批评家所肯定的是承担着“国族大我”和“理想自我”功能的李双双形象。因此,李双双与孙喜旺的“旧思想旧习惯”之间的“斗争”并非单纯的性别冲突,而是她所代表的国族话语与夫权话语之间的冲突:“她用自己的行动教育了落后的丈夫,而且积极地参与了农村两条道路、两种思想的尖锐斗争。”<sup>①</sup>妻子对丈夫的教育及其最终胜利也与传统的家庭伦理无关,它关涉的是社会主义新秩序对具有破坏性的异己力量的再次编码。只是这一次,承担编码任务的不是男性,而是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完成了自我规训和性别潜抑的女性。也因此,李双双这一形象就不仅仅超越了传统妇女的角色,更因其参加集体劳动而获得的国族主体性一跃成为面向家庭生活的“精神权威”。

在“十七年”文学批评中,随着“小我/大我”、“家庭/社会”等关系被转化为个人利益小于民族前途的等级秩序,“妇女”“自传式”书写中的个体话语逐渐为国家和集体话语所代替。民族国家的文化政治想象为性别的整合与重置提供了一套新的符码,“妇女”形象贯穿着阶级话语、意识形态、社会运动等宏大叙事脉络,这使得“男女平等”、“男女都一样”的“无差异”说从建国初始便成为一个被广泛认同的概念。然而,这个“无性化”或“扁平化”的“妇女”存在所表述的,是女性“异质”被重新编码纳入社会主义新秩序的过程。社会主义文学和社会中的性别等级并没有因此而消失,反而在国族话语的遮蔽下成为一种新的削除女性意识和主体性的力量。

## Female Imagination and the Disciplines of Socialist Aesthetics: On Gender Perspective and Its Function in the Literary Criticism of the “Seventeen Years”

Cao Xia

**Abstract:** Since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literary criticism of the “Seventeen Years” has recoded “gender discourse” under the disciplines of socialist aesthetics. By interpreting and constructing the identities of the “females” and the “soldiers as workers and peasants,” by setting boundaries to the stories of marriage and love or incorporating these stories into the grand narrative, and by passing “gender - inverted” political judgment on the females who are involved in public activities, the literary criticism of the “Seventeen Years” shapes a “clean” and pure female image that may have the function to purify one's morality and possess the quality of a spiritual authority. However, in socialist literature, gender hierarchy does not disappear because of the advent of the belief in the annihilation of gender difference. Instead, it has become a new force to weaken female consciousness and female subjectivity.

**Key Words:** Female Imagination; Disciplines of Socialist Aesthetics; Gender; Literary Criticism of the “Seventeen Years”

[责任编辑:陈宏]

<sup>①</sup> 冯牧:《新的性格在蓬勃成长——读〈李双双小传〉》,《文艺报》1960年第10期。